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袁锦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袁锦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目前，袁锦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附件：袁锦云先生简历

袁锦云：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生物化工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生物技术高级工程师职称，深圳市坪山区高层次人才。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分管国内中南五省营销。2011年11月加入公司，历任试剂研发部试剂研发工程师，试剂生产四部经理，试剂生产二部经理，试剂研发部经理，试剂研发总监。